

第四屆香港專業美甲公開賽

03/08/2011 九龍灣展貿徑 國際展貿中心 3/F 演講廳

本屆新增項目
 *「夢幻甲藝」學生組
 讓美甲學員更多空間發揮所長
 *「Bling Bling 閃爍裝飾」
 全港首次 Bling Bling 公開賽，
 讓技術得以肯定

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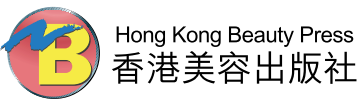
力量
 延續
 甲藝
 光芒



歡迎各美甲機構繼續參與支持
www.hk-beauty.com.hk

第三屆香港專業美甲公開賽甲藝設計攝影項目作品

主辦單位：ORGANIZERS



支持機構：(按公司名稱英文字母序)



Tel: 2983 9388

Tel: 2838 5560

Tel: 2526 9313

Tel: 2818 8345

Tel: 3165 8432

Tel: 2147 0200

比賽詳情查詢電話：2171 4020
 亦可向各大支持機構查詢



Tel: 2506 3506

Tel: 2783 8002

Tel: 2441 8004

Tel: 2371 0778

Tel: 8113 1303

Tel: 2970 2886



比賽日期 Event Date : 3-8-2011 時間 Time : 9:00am - 5:00pm
 比賽地點 : 香港九龍九龍灣展貿徑 1 號國際展貿中心 3 樓演講廳
 Venue : Auditorium, 3/F, KITEC, 1 Trademark Drive, Kowloon Bay, Kln., H.K.

參加表格 Enrolment Form

個人資料 PERSONAL DETAILS (請以正楷填寫 IN BLOCK LETTER)

姓名 Name : _____ (必須與身分證 / 護照相符 Same as the ID Card / Passport)

身分證號碼 / 護照號碼 ID Card No. / Passport No. : _____

電話 Tel No. : _____ 手提電話 Mobile : _____

傳真號碼 Fax : _____ 國籍 Nationality : _____

電郵 E-mail Address : _____

地址 Address : _____

代表機構 On behalf of : _____ (如適用 If applicable)

請選擇欲參加之項目 PLEASE TICK THE CATEGORY YOU WILL PARTICIPATE IN

一般項目 GENERAL CATEGORIES

公開組 學生組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法式殖甲設計 (水晶) Acrylic French Sculpture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法式殖甲設計 (光療樹脂) Gel French Sculpture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噴筆 (噴槍) 甲藝 Air Brush Nail Art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綜合甲藝 Mixed Media Nail Art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手部護理 Hand (Nail) Care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平面甲藝設計 (於盒內展示) Flat Nail Art (Displayed in box)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立體甲藝設計 (於盒內展示) 3D Nail Art (Displayed in box) |

一般項目報名費用共 Total Enrolment Fee : HK\$ _____

報名費 (一般項目) :

- 公開組**
 - 每個參賽項目 : 港幣 \$500 元 ;
 - 同時參加 2 個或以上之比賽項目 , 每項收費為港幣 \$400 元 ;
 - 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報名 , 可享有額外 9 折優惠。
- 學生組**
 - 每個參賽項目 : 港幣 \$400 元 ;
 - 同時參加 2 個或以上比賽項目 , 每項收費為港幣 \$320 元 ;
 - 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報名 , 可享有額外 9 折優惠。

特別項目 SPECIAL CATEGORIES

公開組 學生組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夢幻甲藝 Fantasy Nail Art |
| <input type="checkbox"/> | (不分組別) | Bling Bling 閃爍裝飾 Bling Bling Decoration
- 自備單色 iPhone4 保護殼 |
| <input type="checkbox"/> | (不分組別) | 甲藝設計攝影 Nail Art Design Photo
- 每位參賽者最多可遞交 3 個作品 |

特別項目報名費用共 Total Enrolment Fee : HK\$ _____

報名費 (特別項目) :

- 夢幻甲藝 Fantasy Nail Art
- 港幣 \$1,000 元 (公開組團隊) ;
- 港幣 \$800 元 (學生組團隊)。
- Bling Bling 閃爍裝飾 Bling Bling Decoration
- 港幣 \$300 元 ;
- 甲藝設計攝影 Nail Art Design Photo
- 港幣 \$300 元 / 作品。
* 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報名 , 可享有額外 9 折優惠。

一般項目 + 特別項目 報名費用合共 Total Enrolment Fee : HK\$ _____

報名處 Enrolment Office :

(報名表格可親身、傳真、電郵或郵寄遞交 Enrolment form can be submitted in person, fax, e-mail or by mail)

香港九龍荔枝角青山道 682 號潮流工貿中心 906 室 Room 906, Trendy Center, 682 Castle Peak Road, Lai Chi Kok, Kln., H.K.

查詢電話 Tel : (852) 2171 4020 傳真 Fax : (852) 2171 4021 電郵 Email : competition@hk-beauty.com.hk

入賬銀行戶口號碼 Bank Account No. : 368-086583-001 (恆生銀行)

支票抬頭請寫 Crossed cheque should be made payable to : 「香港美容出版社有限公司」 Hong Kong Beauty Press Limited

截止報名日期 Closing Date : 14-7-2011

細則及條款 TERMS AND CONDITIONS

- 所有費用必須以港幣支付。 All payments must be made in Hong Kong dollars.
- 報名申請被接納後, 報名費用將不獲退還。 Payment is not refundable after official confirmation is made.
- 如選擇銀行入賬, 請保留入數紙作核對之用。 To settle payment by bank deposit or ATM, please keep the transferal receipt for verification.
- 報名表格必須於 2011 年 7 月 14 日或以前送達。 Enrolment forms must reach us by 14th July 2011.
- 是次比賽之各項目名額有限, 額滿即止。 Enrolment is on a first come first served basis.
- 報名費用概不可轉讓或延期。 The enrolment fee cannot be transferred or postponed.
- 此表格可自行複印使用。 This enrolment form can be photocopied for distribution.
- 如參賽者填報失實資料, 主辦單位將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及所獲頒之獎項, 而所有報名費用將不獲發還, 參賽者並須承擔一切有關責任。
Organizer reserves the right to disqualify any misstated entries and cancel any awards given to the entrants, all fees paid are not refundable.
Entrants shall be fully liable to any related responsibility.

* 請勿郵寄現金 Please do not send cash by post.

* 有關各項目之進行時間、比賽規則、各項目之比賽規則、評分準則等之詳情, 請瀏覽 : www.hk-beauty.com.hk

For details of competition timetable, general rules, rules of each category and assessment criteria, please click into: www.hk-beauty.com.hk

比賽細則 Rules and Regulations

(I) 獎項

- * 公開組全場總冠軍可獲總值 HK\$5,000 之獎座、現金及禮品。
- * 公開組全場總亞軍可獲總值 HK\$3,000 之獎座、現金及禮品。
- * 公開組全場總季軍可獲總值 HK\$2,000 之獎座、現金及禮品。
- * 學生組全場總冠軍可獲總值 HK\$5,000 之獎座、現金及禮品。
- * 學生組全場總亞軍可獲總值 HK\$3,000 之獎座、現金及禮品。
- * 學生組全場總季軍可獲總值 HK\$2,000 之獎座、現金及禮品。
- * 公開組單項冠軍可獲總值 HK\$3,000 之獎座、現金及禮品。
- * 公開組單項亞軍可獲總值 HK\$2,000 之獎座、現金及禮品。
- * 公開組單項季軍可獲總值 HK\$1,000 之獎座、現金及禮品。
- * 學生組單項冠軍可獲總值 HK\$3,000 之獎座、現金及禮品。
- * 學生組單項亞軍可獲總值 HK\$2,000 之獎座、現金及禮品。
- * 學生組單項季軍可獲總值 HK\$1,000 之獎座、現金及禮品。
- * 「Bling Bling 閃爍裝飾」冠、亞、季軍可獲獎座乙個。
- * 「甲藝設計攝影」冠、亞、季軍可獲獎座乙個。
- * 「我最喜愛的相片獎」得主可獲獎狀乙張。
- * 所有參賽者將獲頒參賽證書。
- * 同一學校 / 機構派出 5 人或以上參加比賽，將獲頒「團體參與嘉許狀」。
- * 派出最多參加者之團體，將獲頒「最踴躍參與機構獎」。
- * 參加最多項目的學生組參賽者，將獲頒「最踴躍參與學生獎」。

(II) 參賽報名費用包括

1. 參賽者及模特兒的入場費用。
2. 場地使用，連工作椅、桌及一個電源位。
3. 比賽現場設有熱水供應。

(III) 參加資格

1. 第四屆香港專業美甲公開賽採取公開比賽形式，歡迎香港及世界各地之專業美甲師或美甲學院學生，不論年齡、性別，以個人或團體名義參加。
2. 公開組：—任何從事美甲或對美甲有興趣之人士。
3. 學生組：—從未從事美甲行業 / 具備不超過 1 年美甲工作經驗者 / 在學人士（任何形式的學校也可以）；及
—從未在任何相關項目之公開美甲比賽中獲獎。
4. 甲藝設計攝影：—任何對攝影、美甲及設計之愛好者，年齡不限。
5. Bling Bling 閃爍裝飾：—任何對 Bling Bling 閃爍裝飾之愛好者，年齡不限。

(IV) 一般比賽規則

1. 參賽者和模特兒必須了解和遵守各項目之比賽規則，違規者將會被扣除部分分數或取消有關資格，大會擁有最終決定權。
2. 現場報到後，參賽者不可互相交流、交談。
3. 必須由報名之參賽者完成所有比賽項目。如大會發現違規者，將停止及取消其繼續參賽的資格。
4. 參賽者須自備一切比賽工具、用品、儀器及物料（如：電源拖板、檯燈、變壓器、UV 紫外光燈、萬能插蘇及盛載暖水之容器等）。
5. 參賽者須自行負責安排 16 歲或以上之模特兒，若參賽者所安排的模特兒未滿 16 歲，須預先向大會提交一份「模特兒同意聲明書」（可向大會索取）。
6. 比賽過程中，模特兒手上、手腕或前臂不可有任何識別，例如紋身或佩戴任何首飾，包括手錶。疏忽依從者，會從總分中扣除分數；夢幻甲藝比賽項目參賽者的模特兒除外。
7. 參賽者須出席於賽前舉行之比賽規則簡介會。
8. 任何機構派出 5 名或以上參賽成員，而每位成員最少參加 1 個或以上比賽項目，均可以該美甲店或組合之名稱作為團體參賽單位。團體參賽單位必須在報名時說明團體名稱及每位參賽者的名稱，登記後不能更改團體人數和參賽成員。
9. 比賽結果以主辦單位的決定為最終決定。
10. 主辦機構擁有所有參賽作品的攝影及錄影權；一切有關的照片、影碟或影帶均屬主辦機構擁有，作日後宣傳製作使用。
11. 參賽者、模特兒及場內參觀人士如在活動期間發生意外，或第三者有任何傷亡事件，大會除提供義務協助外，並不承擔任何法律責任或作出賠償。
12. 因違規而被取消資格者，有關報名費用一概不獲發還。
13. 主辦單位保留比賽規則的解釋權利，並有權修改比賽規則而無須事先公布。

(V) 現場比賽規則

1. 參賽者須於每項比賽前最少 15 分鐘報到，逾時者可能會被取消參賽資格。
2. 比賽當天報到時，必須出示參賽證明。
3. 參賽者須將全部於比賽時使用之產品（蓋上）、用具或儀器在比賽開始前放於工作桌上。比賽開始後，不得擅自離開坐位再另取物件。
4. 若參賽者使用任何被禁止使用之產品或用具，大會可暫時沒收，參賽者或會被取消其參賽資格。被沒收的產品或用具只會在整個比賽完畢後才獲發還。
5. 比賽途中，未得大會工作人員同意前，參賽者及模特兒均不得擅自離開坐位，違規者將會被取消參賽資格。
6. 比賽結束時，參賽者必須停止一切工作，在大會工作人員指示下離開坐位。在模特兒未被評分前，參賽者不得再接觸模特兒，違規者將會被取消參賽資格。
7. 比賽結束時，模特兒不得擅自離開比賽區，須聽從大會工作人員安排指示。
8. 在大會工作人員指示下，參賽者必須在離開比賽區前盡快清理其工作區。
9. 參賽者不得走進或走近評判區，違規者將會被取消參賽資格。
10. 當評判在評分時，模特兒不准與任何人交談。
11. 當評判在評分時，模特兒不得揭開評判席的簾幕。
12. 參賽者如被發現在比賽前、比賽期間或比賽後違規，將會被取消參賽資格，並須交回任何已獲發之獎項；而且將被罰停來年之參賽資格一次。

(VI) 嚴謹公平的評分準則

1. 主辦單位將盡力確保比賽及評分於公平、公正及公開的情況下進行。
2. 除必要及不可避免之情況外，各評判在評分前均不會與模特兒及參賽者會面。
3. 模特兒會於比賽時獲發印有編號之貼紙，在比賽項目完成後貼於手上，隨即於評分區前排隊接受評審及攝影。
4. 各項比賽的評判均有清晰的評分標準及評分紙作記錄，每項比賽均由多名評判評審，並以各評判給予參賽者的分數作總和為賽果，得分最高者為冠軍。
5. 大會將安排獨立工作人員覆核賽果。如有同分者，則評判團擁有最終結果之決定權。
6. 根據各單項比賽之冠、亞、季軍之個人總分數（計算最高分之 4 個項目），而當中必須包括 3 個現場比賽項目，最高分數的首 3 名個人參賽者，即成為全場總冠、亞、季軍。
7. 「Bling Bling 閃爍裝飾」及「甲藝設計攝影」分數將不會計算入全場總冠、亞、季軍總分數之內。
8. 「夢幻甲藝」只計算部分分數於全場總冠、亞、季軍總分數之內。

(VII) 一般項目之比賽規則

A. 法式殖甲設計 (水晶) Acrylic French Sculpture

1. 參賽者須於 75 分鐘內完成左手 (5 隻手指) 的法式殖甲設計 (水晶)。
2. 參賽者須選用水晶液和水晶粉產品，並用紙托延長指甲及製作整體設計；不得使用假甲片或黏貼劑。
3. 拇指及尾指的指甲必須塗上紅色甲油。面油、底油及平滑底油 (Ridge filler) 均不得使用。
4. 微笑線必須親手以甲掃製作，不能用任何輔助物件去完成。
5. 指甲必須修整為方形。
6. 不可使用任何裝飾品。
7. 事前可作準備和甲面打磨步驟，但於比賽開始前，甲面上不能帶有任何產品。
8. 不可預先剪裁紙托形狀。
9. 任何真甲、甲邊皮或手部受傷的模特兒均不獲接納參賽。
10. 所有甲銼或擦甲磚必需是全新及潔淨的。
11. 不可使用電動磨甲機、羚羊皮拋光的產品。
12. 只可用清水清除灰塵，而不得使用罐裝壓縮氣體或任何清潔產品 (如肥皂等)，亦不可使用滋潤保濕的產品 (潤膚油 / 膏 / 露等)。
13. 整隻手的指甲底部必須與正面相同。
14. 甲板 (Nail Plate) 與指甲尖 (Free Edge) 的比例必需為 1:1。
15. 法式殖甲設計 (水晶) 將依據以下各項準則進行評審: 產品控制、微笑線、甲邊皮區域、表面結構、側向結構、C 弧度、長度和形狀、整體印象、物料使用技巧和完成作品。

B. 法式殖甲設計 (光療樹脂) Gel French Sculpture

1. 參賽者須於 75 分鐘內完成右手 (5 隻手指) 的法式殖甲設計 (光療樹脂)。
2. 參賽者須選用光療樹脂產品，並用紙托延長指甲及製作整體設計；不得使用假甲片或黏貼劑。
3. 參賽者可以使用聚凝粉 (Powder Gel)。
4. 拇指及尾指的指甲必須塗上紅色甲油。面油、底油及平滑底油 (Ridge filler) 均不得使用。
5. 微笑線必須親手以甲掃製作，不能用任何輔助物件去完成。
6. 指甲必須修整為方形。
7. 不可使用任何裝飾品。
8. 事前可作準備和甲面打磨步驟，但於比賽開始前，甲面上不能帶有任何產品。
9. 不可預先剪裁紙托形狀。
10. 任何真甲、甲邊皮或手部受傷的模特兒均不獲接納參賽。
11. 所有甲銼或擦甲磚必需是全新及潔淨的。
12. 不可使用電動磨甲機、羚羊皮拋光的產品。
13. 只可用清水清除灰塵，而不得使用罐裝壓縮氣體或任何清潔產品 (如肥皂等)，亦不可使用滋潤保濕的產品 (潤膚油 / 膏 / 露等)。
14. 整隻手的指甲底部必須與正面相同。
15. 甲床 (Nail Bed) 與指甲尖 (Free Edge) 的比例必需為 1:1。
16. 法式殖甲設計 (光療樹脂) 將依據以下各項準則進行評審: 產品控制、微笑線、甲邊皮區域、表面結構、側向結構、C 弧度、長度和形狀、整體印象、物料使用技巧和完成作品。

C. 噴筆 (噴槍) 甲藝 Air Brush Nail Design

1. 參賽者須於 90 分鐘內在 10 塊甲片上完成一套自選噴筆甲藝創作，主題不限，但必須列明。
2. 參賽者必須使用完整之甲片，不可作任何接駁或加工。
3. 參賽者所使用之甲片長度不得多於 4 吋 (參賽者可選用 10 塊同一大小之甲片或大小不一之甲片)。
4. 參賽者必須自備噴槍、氣泵及其他所有比賽工具，所有工具可於賽前 15 分鐘擺放好。
5. 最多只可使用不超過 5 支噴槍。
6. 參賽者不可於比賽前在甲片塗上底油 / 底色，所有製作必須現場進行。
7. 參賽者完成創作後，只可使用噴槍專用面油 (Air Brush Top Coat) 為完成步驟。
8. 參賽者只能使用噴筆專用墨水 (啞色及金屬色均可) 進行設計，外加閃粉、閃甲油、貼紙、彩鑽等產品一概不能使用。
9. 所有公開組參賽者必須使用自製噴槍模板，不得使用現成噴槍模板；學生組則可使用現成噴槍模板。
10. 突出主題之技巧必須以噴槍技巧為主，參賽者可配以手繪技巧作輔助，惟手繪部分不可多於整體主景之 5%。
11. 比賽開始前，參賽者不可預先在甲片上塗上任何指甲油或底油。
12. 比賽開始前，參賽者不可預先打磨甲片表面，以令甲面帶少許凹凸。
13. 參賽者之設計不可源自任何受版權保護的藝術品、設計或商標。
14. 參賽者可選擇於報到時遞交中英文各不超過 20 字之作品主題或名稱 (不得包含品牌或製造商名稱)。
15. 大會將會向參賽者提供擺放甲片完成品之底卡。
16. 噴筆 (噴槍) 甲藝將依據以下各項準則進行評審: 原創性、視覺效果、題材、尺寸、顏色、結構、整體印象、複雜度、手藝和設計。

D. 手部護理 Hand (Nail) Care

1. 公開組及學生組參賽者須於 45 分鐘內完成雙手 (10 隻手指) 的真甲修護。
2. 模特兒的甲床長度不可少於 12mm。
3. 比賽前 1 星期，模特兒不可進行手部護理 (一般手部護理或巴拿芬蠟等的同類型護理除外)。
4. 比賽前，評判會依據模特兒雙手的潔淨程度；工作檯的用具陳設；工作範圍；手部及用具之消毒產品的潔淨及整齊度，及有否足夠的使用分量；以及毛巾、指甲銼、擦甲磚和一切用具之潔淨度等作評審。
5. 所有甲銼或擦甲磚必需是全新及潔淨的。
6. 參賽者可使用清潔產品 (肥皂等)。
7. 參賽者不可使用電動磨甲機、羚羊皮拋光的產品。
8. 參賽者禁止使用甲油改錯筆，只可使用末端裹上棉花的小木棒作修改用途。
9. 參賽者不可使用滋潤保濕的產品 (指緣油 / 潤膚油 / 膏 / 露等)。
10. 比賽開始前，公開組參賽者必須已在模特兒雙手 (10 隻手指) 的指甲表面塗上鮮紅色指甲油，而學生組參賽者必須已在模特兒左手 5 隻手指的指甲表面塗上鮮紅色指甲油。
11. 右手必須以塗上紅色甲油 (甲油不可以為珍珠色、銀底或帶有閃粉) 完成，可使用面油、底油或平滑底油 (Ridge filler)。
12. 左手必須以法式造型 (以透明粉紅色甲油配以白色法式甲油，甲油不可以為珍珠色、銀底或帶有閃粉) 完成。可使用面油、底油或平滑底油 (Ridge filler)。
13. 指甲必須修整為圓形。

14. 參賽者不可作任何甲藝設計。
15. 參賽者毋須遞交作品描述。
16. 指甲尖 (Free Edge) 的長度比例，必需為甲床的三分之一。
17. 手部護理將依據以下各項準則進行評審：衛生程度、工作檯的用具陳設、未護理前之對比、甲邊皮情況、指甲油 (紅色) 效果、指甲油 (法式) 效果、長度和形狀、整體印象和完成作品。

E. 綜合甲藝 Mixed Media Nail Art

1. 參賽者須於 90 分鐘內即場完成一套 5 隻的綜合甲藝 (指定為右手)；而另一隻手 5 隻具相同主題的綜合甲藝必須在比賽開始前已完成 (指定為左手)。
2. 參賽者可在水晶殖甲、光療樹脂殖甲、纖維甲片或甲片之上進行製作。
3. 參賽者必須同時運用平面甲藝 (手繪或噴槍)、2D 立體雕花及 3D 立體甲藝技巧。
4. 參賽者可預備或自製單一顏色 (不包括閃粉或閃片) 之甲片作參賽用途，但不可預先製作其他裝飾、花紋或圖案。
5. 參賽者可使用閃粉、閃片、閃石等甲藝裝飾，但不能超過整套甲藝的 10%。
6. 所有關於參賽作品的周邊裝飾物 (如有)，必須由甲片伸延出來。
7. 比賽進行期間可以使用花紋鉸剪作為輔助工具。
8. 在比賽工具或工作檯上，不能有任何參考圖案或製成品。
9. 參賽者不能使用磨甲機。
10. 所有創作必須現場製作。
11. 如須運用噴槍技巧，所有公開組參賽者必須使用自製噴槍模板，不得使用現成噴槍模板；學生組則可使用現成噴槍模板。
12. 參賽者只可使用不超過 3 支噴槍。
13. 綜合甲藝將依據以下各項準則進行評審：原創性、視覺效果、設計、細緻度、顏色配搭、複雜性、布局和比例的協調、手工精緻度、主題及綜合效果。

F. 平面甲藝設計 (於盒內展示) Flat Nail Art (Displayed in Box)

1. 參賽者可提交多個預先完成的平面甲藝作品，每一個參賽作品須繳交一次報名費。
2. 平面甲藝必須由一套 10 塊的甲片組成，主題不限，但必須列明。
3. 此項目不接受自創甲片。
4. 甲片作品必需為百分百完成，方可參加比賽。
5. 可自由擺放甲片的角度，但必須清楚展示。
6. 作品必須安全及整齊地牢固於大會預先提供的透明膠盒內 (膠盒尺寸約為 5.5 吋寬 x 4.5 吋深 x 5 吋高)，甲片之長度不可超過 4 吋，不符合要求者將被取消資格。
7. 參賽的甲片作品須於比賽當日上午 9:00 - 上午 11:00 內現場報到時提交，並由大會工作人員擺放於作品展示區。
8. 參賽者於現場提交作品時，必須同時遞交一份有關之作品描述，分別詳述所使用的產品和製作過程 (不得展示品牌或製造商)，及簡單描述原創主題故事。如未能提供此資料者，將會被扣分。
9. 參賽者可因應作品主題，於盒內使用淨色底紙布置盒底，底紙不可有任何花紋及圖案。
10. 不得使用點綴或裝飾物及閃粉甲油。
11. 外盒部分不得有任何記號識別。
12. 參賽的甲片作品不得有任何破損或記號。
13. 參賽者的設計不可源自任何受版權保護的藝術品、設計或商標。
14. 突出主題之技巧必須以手繪技巧為主，參賽者可配以噴槍技巧作輔助，惟噴槍部分不可多於整體主景之 10%。
15. 參賽的甲片作品將安排於現場展示，並於比賽完結後歸還給參賽者。
16. 平面甲藝設計將依據以下各項準則進行評審：原創性、視覺效果、題材、尺寸、顏色、結構、整體印象、複雜度、技術和設計。

G. 立體甲藝設計 (於盒內展示) 3D Nail Art (Displayed in Box)

1. 參賽者可提交多個預先完成的立體甲藝作品，每一個參賽作品須繳交一次報名費。
2. 立體甲藝必須由一套 10 塊的甲片組成，主題不限，但必須清楚列明。
3. 甲片作品必需為百分百完成，方可參加比賽。
4. 參賽者可以自製甲片。
5. 甲片不能只作為承托立體甲藝之用，而必須充分融合於整體設計內。
6. 作品必須安全及整齊地牢固於大會預先提供的透明膠盒內 (膠盒尺寸約為 5.5 吋寬 x 4.5 吋深 x 5 吋高)，甲片之長度不可超過 4 吋，不符合要求者將被取消資格。
7. 參賽的甲片作品須於比賽當日上午 9:00 - 上午 11:00 內現場報到時提交，並由大會工作人員擺放於作品展示區。
8. 參賽者於現場提交作品時，必須同時遞交一份有關之作品描述，分別詳述所使用的產品和製作過程 (不得展示品牌或製造商)，及簡單描述原創主題故事。如未能提供此資料者，將會被扣分。
9. 立體甲藝必須主要由專業產品製作 (水晶粉和水晶液、光療樹脂、纖維布和合成樹脂、甲油等)。
10. 參賽的甲片作品之高度，以外盒能蓋上為限。
11. 參賽者可因應作品主題布置盒內部分，惟以不阻礙對甲片之評分為首要，且不可有任何品牌名稱的產品。
12. 參賽者可使用點綴或裝飾物，但不能超出整體設計之 25%。
13. 面油、光療凝固液或閃粉甲油均可使用。
14. 外盒部分不得有任何記號識別。
15. 參賽的甲片作品不得有任何破損或記號。
16. 參賽者的設計不可源自任何受版權保護的藝術品、設計或商標。
17. 參賽的甲片作品將安排於現場展示，並於比賽完結後歸還給參賽者。
18. 立體甲藝將依據以下各項準則進行評審：原創性、視覺效果、題材、尺寸、顏色、結構、整體印象、複雜度、手藝和設計。

(VIII) 特別項目之比賽規則

A. 夢幻甲藝 Fantasy Nail Art

1. 美甲師可統籌最多 3 人為一團隊，各人分別負責甲藝、化妝及髮型部分；評分標準將分為「甲藝造型部分」、「化妝造型部分」及「髮型設計部分」。若參賽者能力許可，亦可 1 人同時擔當。
2. 大會設有預備區域，供參賽者和模特兒在此準備化妝、髮型、服飾等。
3. 由比賽報到後至比賽完結，只准該團隊的 3 名參賽隊員及模特兒逗留於比賽區內進行比賽，其他人士不可在旁幫忙，所有步驟必須由參賽者親自完成。

4. 參賽者必須於比賽正式宣布開始後的 30 分鐘內完成「甲藝造型部分」、「化妝造型部分」及「髮型設計部分」的最後組裝和修飾；而模特兒亦須穿好服飾，等候評審。
5. 模特兒在評審期間須全程站立，直至評審完畢。模特兒穿上參賽服飾後，必須能夠自己活動自如而不需任何協助。
6. 夢幻甲藝必須由專業產品製作（水晶粉和水晶液、光療樹脂、纖維布和合成樹脂、甲油等），可使用羽毛、鑽飾、鐵線等裝飾配件。凡紙黏土、麵粉花類之材料，以及倒模式製品則不能使用。
7. 可使用點綴或裝飾物，但不能超出整體設計之 25%。
8. 可選使用道具作為服飾的一部分，但尺寸不能超出模特兒的身段。
9. 參賽者的設計不可源自任何受版權保護的藝術品、設計或商標。
10. 甲片不能只作為承托立體甲藝之用，而必須充分融合於整體設計內。如不配合整體設計，將會被扣分。
11. 參賽者必須於 2011 年 7 月 20 日或之前，親身或透過傳真、電郵遞交一份作品描述，分別詳述所使用的產品和製作過程（不得展示品牌或製造商），及簡單描述原創主題故事。如未能提供此資料者，將會被扣分。
12. 夢幻甲藝將依據模特兒的指甲創意和整體造型，及以下各項準則進行評審：原創性、視覺效果、題材、飾物、顏色、結構、整體印象、複雜度、手藝和設計。
13. 此項目將會設有 4 個獨立獎項之冠、亞、季軍，即共 12 個獎項，分別為「甲藝造型」獎項、「化妝造型」獎項、「髮型設計」獎項及「夢幻甲藝組合」獎項。
14. 此項目只會把「甲藝造型」部分的分數列入全場總冠、亞、季軍的分數計算之內。

B. Bling Bling 閃爍裝飾 Bling Bling Decoration

1. 參賽者須自備 iPhone 4 手提電話單色保護殼。
2. 參賽者須於 80 分鐘內即場完成作品。
3. 創作主題不限。
4. 參賽者進場檢查後，必須把電話保護殼、有關之使用物品及裝飾用的製成品放於工作檯上，以供裁判檢查。
5. 將閃石貼於電話保護殼上的步驟，必需有 50% 或以上為現場進行。
6. 其他用作裝飾的製成品，可於比賽開始前完成，但必須現場裝配。
7. 參賽者可自由選擇物料製作裝飾用製成品，但閃石比例必需為整個完成作品的 90%。
8. Bling Bling 閃爍裝飾將依據以下各項準則進行評審：原創性、視覺效果、設計、細緻度、顏色配搭、複雜性、布局和比例的協調、手工精緻度、主題、實用性及綜合效果。

C. 甲藝設計攝影 Nail Art Design Photo

1. 參賽相片之甲藝作品可自由選用來自平面甲藝（手繪或噴槍）、2D 立體雕花或 3D 立體雕花等各種甲藝技巧。
2. 參賽者必須遞交 3 張參賽相片，該 3 張參賽相片必須為拍攝同一組甲藝作品，並以 3 個不同的拍攝角度及構圖完成。有關之拍攝角度及構圖資料如下：
 參賽圖片 1：構圖可配以模特兒動作，或使用道具配合展示甲藝作品（如圖例 1）；
 參賽圖片 2：構圖必須是甲藝作品的近距離拍攝，並能夠清晰展示甲藝作品的細節（如圖例 2）；
 參賽圖片 3：構圖必須為拍攝全手，以展示甲藝作品（如圖例 3）。
3. 參賽作品必須為參賽者之個人原創作品（包括攝影及後期製作），及作品版權須由參賽者持有。若涉及著作權、肖像權等爭議或訴訟，參賽者須自行承擔責任。
4. 參賽作品必須未曾於其他公開比賽中獲獎或公開發表，一經發現，所有資格將會被取消。
5. 參賽作品須於 2011 年 7 月 20 日或之前電郵至：competition@hk-beauty.com.hk；檔案格式須為 JPEG 或 TIFF，解像度不低於 2400 x 3000 像素。
6. 已遞交之作品不能更換。
7. 無論任何原因，逾期、不完整或損毀之參賽作品概不受理。
8. 結果將於 2011 年 8 月 3 日比賽當日內公布。
9. 所有參賽作品將由評判團根據甲藝技巧、整體美感、構圖、攝影技巧及表達內容進行評審。任何經電腦或黑房技術修改的相片亦可參賽，而這些作品和其他原圖像的作品將獲得同等評審，絕不享有任何優勢。
10. 是次比賽設有冠、亞、季軍及「我最喜愛的相片」獎項，各優勝者將獲頒獎座一個；「我最喜愛的相片獎」將獲頒獎狀一張。每名參賽者只能以其最高得分之作品獲發一個獎項。「我最喜愛的相片獎」是以由現場觀眾投票產生。
11. 如參賽作品違反上列事項，主辦單位保留取消其參賽資格之權利。
12. 主辦單位擁有參賽作品的使用權，並有權將參賽作品公開、展覽、收藏、刊登或作宣傳等用途，而毋須向參賽者支付版權費用。
13. 所有參賽作品，無論獲獎與否，概不發還。

* 如有任何爭議，大會擁有最終決定權，所有比賽細則以大會公布為準。

參賽者圖例 A SET



圖例 1

圖例 2

圖例 3

參賽者圖例 B SET



圖例 1

圖例 2

圖例 3

比賽時間表 COMPETITIONS TIMETABLE

比賽項目 Competitions	進入比賽區域預備時間 Check in & Prepare Time	正式比賽時間 Competition Starts
手部護理 Hand (Nail) Care	09:00 - 09:15 (15mins)	09:15 - 10:00 (45mins)
法式殖甲設計（水晶）Acrylic French Sculpture	10:05 - 10:20 (15mins)	10:20 - 11:35 (75mins)
噴筆（噴槍）甲藝 Air Brush Nail Design	10:35 - 10:50 (15mins)	10:50 - 12:20 (90mins)
法式殖甲設計（光療樹脂）Gel French Sculpture	12:30 - 12:45 (15mins)	12:45 - 14:00 (75mins)
夢幻甲藝 Fantasy Nail Art	14:05 - 14:20 (15mins)	14:20 - 14:50 (30mins)
綜合甲藝 Mixed Media Nail Art	15:00 - 15:15 (15mins)	15:15 - 16:45 (90mins)
Bling Bling 閃爍裝飾 Bling Bling Decoration	16:45 - 17:00 (15mins)	17:00 - 18:20 (80mins)